

花蓮縣政府財政處(局)(含基金、財團法人)114年11月1日起至11月30日止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(單位)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執行金額	備註
財政處	不實標示恐違法！酒品包裝不可誤導消費者	網路媒體	11/4-12/4	財政處菸酒管理科	6,000	洄瀾網
財政處	選購菸酒3不3要原則	網路媒體	11/7-12/7	財政處菸酒管理科	8,000	洄瀾網
財政處	未滿十八歲不得飲酒，未滿二十歲不得吸菸	網路媒體	11/13-12/13	財政處菸酒管理科	6,000	洄瀾網
財政處	《老張的「進口奇幻酒」事件》政令宣導影片	網路媒體	11/26-12/26	財政處菸酒管理科	20,000	洄瀾網
財政處	臉書抽獎活動(菸酒小百科)	網路媒體	11/28-12/28	財政處菸酒管理科	12,000	洄瀾網